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五礦資源有限公司

MINMETALS RESOURCE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208)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零九年 百萬元	二零零八年 百萬元	
收入	2,140.0	4,500.5	-5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169.4	190.3	-11%
每股溢利			
- 基本	8.36 港仙	9.24 港仙	-10%
- 攤薄	8.36 港仙	9.23 港仙	-9%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動
	百萬元	百萬元	
總資產	8,522.1	8,909.9	-4%
股東權益	6,144.3	6,092.1	+1%

董事長致辭

中期業績

在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縱使本集團經歷了前所未見的嚴峻經濟環境，管理層憑藉務實審慎的經營理念，五礦資源仍然能維持持續之盈利能力，錄得綜合淨溢利 169,400,000 港元。在全球經濟衰退導致鋁價格下滑及需求萎縮等不利因素影響下，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綜合收入下跌 52% 至 2,140,000,000 港元。每股基本溢利為 8.36 港仙。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董事會將繼續就其經營情況檢討派息政策。

業務回顧

在本集團貿易業務方面，自去年第四季以來，下游需求的大幅萎縮導致部份電解鋁廠停產及氧化鋁需求大幅下滑。進入二零零九年後，鋁價仍延續前期下跌走勢，一、二月份價格反覆下跌。鋁價格在二月中旬創出歷史低點，基本回到了十年前的價格水平。低迷的鋁價格及需求急劇下跌造成異常困難的經營環境。從三月份起，在中國建築、房地產、汽車和其他工業生產等主要鋁消費行業逐漸回暖的拉動下，消費量按月回升，但上半年的累計消費量仍比去年同期減少。作為國內最大的氧化鋁進口商之一，本集團之氧化鋁及鋁錠貿易業務亦無可避免受到負面影響，故此期內貿易業務板塊之收入及盈利貢獻均較去年減少。

在鋁資源開發及產業鏈整合方面，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底完成收購 33% 股本權益之廣西華銀鋁業有限公司（「廣西華銀」），為中國最大規模及最先進之氧化鋁提煉廠之一，其生產效率及技術指標皆在國內氧化鋁提煉廠排名前列。其年產能 160 萬噸氧化鋁的生產線，自去年中順利竣工投產後，亦受到氧化鋁市場萎靡影響，在回顧期內局部停產。受銷售單價低迷及未能達到全面生產規模而引致折舊、財務費用、工資等固定成本無法攤薄等雙重打擊下，為本集團帶來虧損。隨著預期氧化鋁需求回升，廣西華銀已在五月重新啓動部份產能。根據國內目前對氧化鋁的需求狀況，廣西華銀現已恢復滿負荷生產，預計單位生產成本將會進一步降低，對緩解和改善廣西華銀的經營狀況將會產生積極的正面影響。就本集團於牙買加的勘探鋁土礦及發展氧化鋁提煉設施項目，鑒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市況不利且鋁行業不景氣，尚待市場條件成熟，將落實下一步發展計劃。

在鋁製品生產業務方面，本集團持有 72.8% 股本權益的附屬公司—華北鋁業有限公司（「華北鋁業」），在回顧期內雖然亦受到外圍環境惡化影響，引致收入下降，但有效的銷售管理及成本

控制使此業務板塊仍錄得盈利貢獻增長。為滿足未來發展需要之新建《1850 毫米超薄寬幅複合鋁箔生產線項目》，項目施工進展順利，預計於二零零九年第四季度正式投產。華北鋁業之鋁製品生產年產能預期將增加 2.5 萬噸至 10.5 萬噸。

在銅製品生產業務方面，國家提出的刺激經濟計劃對銅杆行業有直接影響，加大基礎設施的投入帶來電力電纜行業的復甦。中國政府對農民購買家電直接給予補貼的優惠政策，帶動了電磁線需求的回升。本集團持有 36.3% 股本權益的共同控制公司—常州金源銅業有限公司（「常州金源」），憑著其優良產品品質，在回顧期內繼續鞏固其銅杆、銅線市場地位，拓展電纜銷售，錄得令人鼓舞的盈利貢獻增長。常州金源正新建年產能 30 萬噸的先進銅杆生產線，以進一步擴大產能。新設備預期於二零一零年竣工和正式投產。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全數出售其持有合共約 11,500,000 股澳華黃金有限公司（「澳華黃金」）股份。澳華黃金之投資並非本集團的核心業務，此出售乃變現投資溢利之良機。所產生之約 386,700,000 港元所得款項淨額，進一步加強了本集團財務實力，為未來發展提供更豐裕資金。

展望

儘管在回顧期內面對艱巨跌盪的經濟週期，五礦資源表現堅穩，董事會對上半年度業績感到滿意。雖然環球經濟前景仍存在許多不明朗因素，整體經濟復甦的力度及持續性仍然甚難確定，但是近期多項經濟指標企穩回升，董事會對未來發展抱審慎樂觀態度。我們會繼續按謹慎及長期可持續發展的理念，抓緊今年下半年之重點工作，包括：把握經濟週期的機遇，好好部署貿易業務；高質量完成鋁、銅製品生產新增產能項目。五礦資源的策略是：充份發揮本集團在氧化鋁、鋁錠經營方面的優勢，維持並擴大其在行業內的地位；不斷完善鋁產業鏈戰略部署，增強綜合競爭能力；抓住機遇，開發其他有戰略意義的金屬，培育新的投資項目和利潤增長點；充份發揮公司作為中國五礦集團公司有色金屬業務海外平台的作用，逐步發展成為多金屬的綜合性國際礦業公司。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股東及各界的支持致以衷心感謝，董事會及全體員工將繼續努力不懈為全體股東創造價值和回報。

董事長
李福利

香港，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五日

五礦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或「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總覽

雖然整體經濟近月略見回穩並有見底回升跡象，但由去年年底爆發的金融危機所引致之環球經濟衰退仍令有色金屬行業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陷於極其艱難的經營環境。受市場低迷及氧化鋁及鋁價下滑的打擊影響，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綜合收入 2,140,000,000 港元及綜合稅後溢利 169,400,000 港元，分別比二零零八年同期減少 52.4%及 11.0%。二零零九年上半年每股基本溢利為 8.36 港仙，二零零八年同期為 9.24 港仙。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增加/(減少)	
	二零零九年 百萬港元	二零零八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
貿易	1,332.4	3,266.4	(1,934.0)	(59.2)
鋁製品生產	646.1	1,078.3	(432.2)	(40.1)
其他業務	161.5	155.8	5.7	3.7
外部收入總計	<u>2,140.0</u>	<u>4,500.5</u>	(2,360.5)	(52.4)

於二零零九年首六個月，下游鋁製品市場不景氣情況嚴重並且持續，導致產業鏈上游產品(氧化鋁及鋁)之價格及需求均大幅下跌。儘管市況下調情況嚴重，集團的氧化鋁貿易及鋁製品生產業務在銷售數量上只分別下跌 1.6%及 17.8%。綜合收入下挫主要由於氧化鋁及原鋁價格下跌，本集團二零零九年首六個月之綜合收入為 2,140,000,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 52.4%。

毛利

於期內集團錄得毛利 109,800,000 港元，較二零零八年同期減少 248,200,000 港元或 69.3%，減少原因主要由於銷售價格下跌及整體毛利率有所下降。

整體毛利率由二零零八年上半年的 8.0% 下降至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的 5.1%，主要由於貿易業務毛利率下跌。貿易邊際利潤減少是因為期內氧化鋁售價跌幅大於集團採購成本的下降幅度。本集團採購自長期供應合同項下之氧化鋁採購成本乃與該供應商的生產成本掛鈎，因此有關成本之變動未必與氧化鋁現貨市場價格變動完全一致。

銷售費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費用減少 29.2% 至 37,600,000 港元 (二零零八年: 53,100,000 港元)，主要由於營業額減少所致。在銷售量輕微減少但銷售價大幅滑落的情況下，銷售費用與收入之比率由 1.2% 上升至 1.8%。

行政費用

面對嚴峻的經濟環境，集團加強營運管理及成本控制以節省行政開支。期內集團行政費用大幅減少 25.6% 至 73,400,000 港元 (二零零八年: 98,700,000 港元)。然而，礙於部分成本屬於固定支出，行政費用與收入之比率仍由 2.2% 增加至 3.4%。

其他溢利淨額

其他溢利淨額由二零零八年上半年的 26,600,000 港元增加至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的 28,100,000 港元。主要變動包括: (i) 人民幣於期內升值幅度放緩令匯兌溢利減少 64,500,000 港元; 及 (ii) 本期錄得與鋁遠期/期貨合約已實現溢利/虧損及按市價作出之公允值調整有關之淨溢利 24,700,000 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虧損 43,200,000 港元。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財產溢利

於期內集團全數出售其持有的約 11,500,000 股澳華黃金有限公司股份，並錄得溢利淨額約 214,700,000 港元。

財務成本淨額

財務成本淨額由二零零八年上半年的 10,400,000 港元增加 11,800,000 港元至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的 22,200,000 港元，主要由於利息收入減少。在低息環境下，本集團利息收入於期內減少 14,400,000 港元。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稅後溢利減虧損

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公司業績如下:

共同控制公司	持有 權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常州金源銅業有限公司(「常州金源」)	36.3%	40.9	14.6
廣西華銀鋁業有限公司(「廣西華銀」)	33%	(67.2)	0.8
Mincenco Limited(「Mincenco」)	51%	(1.0)	(0.9)
本集團應佔稅後溢利減虧損		(27.3)	14.5

- 常州金源 - 儘管市況不利，銅杆及銅線銷量不但沒有下跌，反而微升 0.9%，再加上對銅價波動的積極風險管理，令常州金源安然渡過商品市場極其波動的日子。銅價大幅反彈令若干銅期貨合約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其對應之實貨合同執行時實現的實際虧損較該等合約於去年年底時所錄得之按市價計算未實現虧損大幅減少，因而大大提升了常州金源期內之利潤。
- 廣西華銀 - 氧化鋁市場需求疲弱令產能利用率處於較低水平，且固定成本吸收率較高。廣西華銀出現營運虧損主要由於氧化鋁價格偏軟及產能利用率未充分發揮。
- Mincenco - 牙買加的鋁土礦開採及氧化鋁提煉項目仍處於可行性研究階段，於期內尚未有收入貢獻。

應佔聯營公司稅後溢利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業績如下:

聯營公司	持有 權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中金鎳業有限公司(「中金鎳業」)	40%	2.6	8.3
青島美特容器有限公司(「青島美特」)	20%	2.3	2.3
其他		0.3	0.2
本集團應佔稅後溢利		5.2	10.8

- 中金鎳業 - 銷售量增加 9.1%，但鎳精礦平均售價下跌約 60%，溢利因此較去年同期大幅減少。
- 青島美特 - 銷售量微跌 4%，但對本集團溢利貢獻保持穩定。

業務分部分析

貿易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貿易業務佔本集團對外營業額 62.3% (二零零八年: 72.6%)，並提供營運利潤貢獻 13,100,000 港元 (二零零八年: 235,900,000 港元)。氧化鋁及鋁錠仍為期內主要的貿易產品，分別佔此業務分部營業額 90.1% (二零零八年: 74.4%)及 9.9%(二零零八年: 25.6%)。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減少	
					%
外部收入	(百萬港元)				
氧化鋁		1,200.1	2,429.1	(1,229.0)	(50.6)
鋁錠		131.9	835.3	(703.4)	(84.2)
其他		0.4	2.0	(1.6)	(80.0)
合計		<u>1,332.4</u>	<u>3,266.4</u>	<u>(1,934.0)</u>	<u>(59.2)</u>
銷售量	(千噸)				
氧化鋁		620.0	629.9	(9.9)	(1.6)
鋁錠		10.4	48.6	(38.2)	(78.6)
平均銷售價	(港元/噸)				
氧化鋁		1,936	3,856	(1,920)	(49.8)
鋁錠		12,647	17,182	(4,535)	(26.4)
營運溢利	(百萬港元)	13.1	235.9	(222.8)	(94.4)

中國氧化鋁市場供應過剩，因此氧化鋁價格於二零零九年初仍維持跌勢。於二月份，國內氧化鋁現貨價曾跌至每噸約人民幣 1,800 元水平。經歷需求嚴重萎縮及價格劇跌的寒冬後，氧化鋁價於往後數月出現回穩跡象並找到支持。於四月初，若干中國鋁冶煉廠重新啓動閒置產能，而原鋁價格亦在中國國家物資儲備局收儲鋁錠後出現上升，氧化鋁現貨價則急升超過 20%至每噸人民幣 2,200 元至 2,300 元左右。於四月及五月若干國內氧化鋁提煉廠亦開始啓動閒置產能，但由於鋁冶煉廠重啓產能規模遜於預期，對氧化鋁需求下降，氧化鋁現貨價六月份回軟至每噸約人民幣 2,000 元。

以銷量計，集團的氧化鋁貿易於經濟困境下只出現輕微跌幅，比對去年同期只減少 1.6%。然而，氧化鋁價猛跌(集團之氧化鋁平均售價同比下跌約 50%)大大減少了集團的貿易收入，再加上貿易邊際利潤減少，令此分部營運溢利貢獻大幅減少。

鋁製品生產

鋁製品生產佔集團對外營業額 30.2% (二零零八年: 24.0%)，並對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運溢利提供貢獻 27,900,000 港元 (二零零八年: 25,400,000 港元)。集團透過其持有 72.8%權益的附屬公司華北鋁業有限公司(「華北鋁業」)從事鋁製品生產業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增加/(減少)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			
外部收入	(百萬港元)	646.1	1,078.3	(432.2)	(40.1)
銷售量	(千噸)	36.9	44.9	(8.0)	(17.8)
營運溢利	(百萬港元)	27.9	25.4	2.5	9.8

國際金融危機導致包裝、印刷及家電行業(包括中國及海外市場)對下游鋁製品的需求急跌。出口市場放緩及國內激烈的市場競爭令華北鋁業在市場拓展方面困難重重。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此分部之銷量及外部銷售收入分別比去年同期下跌 17.8%及 40.1%。

由於若干主要產品如鋁箔卷材(可用於再加工生產成雙零箔)及空調箔銷售量減少而令其收入下降，但華北鋁業的產品結構沒有重大改變。面對此挑戰，華北鋁業加強訂單管理，做好品質及成本控制工作，並致力於產品科研創新。透過此等措施，雖然在市道衰退情況下，營運溢利仍能有所增長。

其他業務

此分部主要包括生產及銷售鋁加工設備、生產及銷售普利卡套管(可撓金屬套管)及港口物流服務，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等業務合共佔本集團外部收入 7.5% (二零零八年: 3.5%)，並為集團帶來營運溢利貢獻 4,300,000 港元 (二零零八年: 5,500,000 港元)。

其他財務資料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仍維持強勁的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期內，總資產減少 4.4%至 8,522,100,000 港元，股東應佔權益增加 0.9%至 6,144,300,000 港元。流動比率亦有所提升，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2.0 倍增加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的 3.0 倍。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態，淨現金盈餘達 821,000,000 港元，由現金及銀行存款 2,044,900,000 港元減去總借款 1,223,900,000 港元(包括銀行貸款 968,400,000 港元及以貼現票據獲得的銀行墊款 255,500,000 港元)組成。為此，淨債務比率(即總貸款減現金及銀行存款再除以股東應佔權益)並不適用。

集團的現金及銀行存款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為 2,044,900,000 港元，主要幣別為：美元(41%)、人民幣(26%)、澳元(21%)及港元(12%)。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結構如下：

- (1) 53%為人民幣貸款，47%為美元貸款；
- (2) 17%為定息貸款，83%為浮息貸款；
- (3) 26%為一年內到期貸款，18%為一至兩年內到期貸款，33%為兩至五年內到期貸款，23%為五年後到期貸款。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集團透過現金注入約 42,400,000 港元增加其對共同控制公司常州金源之投資。本集團連同其他股東之現金投入將會用於常州金源一項年產量達 30 萬噸的銅杆生產線之建設。在此現金注入後，本集團於常州金源之權益由 36%微增至約 36.3%。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集團全數出售其持有的 11,492,912 股澳華黃金有限公司股份予獨立第三者，並錄得溢利淨額約 214,700,000 港元。此次出售乃本公司實現有關投資之變現溢利之良機，而出售所得款項淨額約 386,700,000 港元將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並為本集團未來任何潛在投資提供資金。

於期內，集團按其於有關公司之權益比例向共同控制公司注入以下現金：

- (1) 約 19,400,000 港元提供予廣西華銀以支持其運輸系統及其他基建之建設；及
- (2) 約 8,000,000 港元提供予 Mincenco 以支持其於可行性研究階段之日常運作。

除以上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沒有收購或出售重大投資。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沒有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開支及承擔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資本開支約為 157,800,000 港元，主要用於建設新的鋁箔生產線及提升其他生產設備。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約為 156,900,000 港元，主要用於建設新鋁箔生產線以及擴充其他生產設備。

資產押記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以下資產已抵押予若干銀行作為其對本集團提供的銀行額度的擔保：

- (1) 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中礦氧化鋁有限公司（「中礦氧化鋁」）之全部股權及中礦氧化鋁之全部資產；
- (2) 本集團帳面淨值總額約416,300,000港元的物業、機器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存貨；及
- (3) 銀行存款約35,300,000港元。

風險管理

以下為本集團可能會不時簽訂衍生工具合約以對沖營運業務之主要風險。

(a) 商品價格風險

如同去年，為減低貿易及鋁製品生產業務因商品週期波動所承受之風險，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亦有訂立鋁遠期/期貨合約。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之長倉及短倉鋁遠期/期貨合約分別約為 14,540 噸及 8,125 噸。

(b) 利率風險

本集團採用利率掉期合約以減少利率波動對營運之影響。集團於期內並沒有簽訂新的利率掉期合約，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尚未平倉之利率掉期合約本金總額約為 452,400,000 港元。

風險管理 (續)

(c) 外幣匯兌風險

本集團之外幣匯兌風險主要來自於香港、中國大陸及澳洲的業務。基於港元與美元的掛鈎繼續維持，集團並不預期會就港元或美元進行的交易承擔重大的匯兌風險。然而，人民幣或澳元與港元之間的匯率波動或會對本集團業績表現及資產值產生影響。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沒有就此方面風險訂立衍生工具合約。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聘用約 2,458 名僱員(不包括共同控制及聯營公司的僱員)，其中香港 15 名，澳洲 13 名，其餘為中國大陸。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員工薪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為 60,600,000 港元。

在經濟困境下實行各項成本控制措施以提升營運效率之餘，集團仍深信能幹及克盡職守的工作團隊是企業成功之主要關鍵。本集團關於薪酬、表現評核及職業技能培訓方面的人力資源政策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沒有重大改變。

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4	2,139,951	4,500,490
銷售成本		<u>(2,030,150)</u>	<u>(4,142,445)</u>
毛利		109,801	358,045
銷售費用		(37,594)	(53,088)
行政費用		(73,396)	(98,709)
其他收入	5	5,708	4,461
其他溢利淨額	6	28,120	26,620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溢利	7	<u>214,722</u>	<u>-</u>
營運溢利	8	247,361	237,329
財務成本淨額	9	(22,169)	(10,384)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稅後溢利減虧損		(27,294)	14,554
應佔聯營公司稅後溢利		<u>5,240</u>	<u>10,846</u>
所得稅前溢利		203,138	252,345
所得稅支出	10	<u>(30,485)</u>	<u>(58,204)</u>
期內溢利		<u>172,653</u>	<u>194,141</u>
可分為：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69,382	190,297
少數股東權益		<u>3,271</u>	<u>3,844</u>
		<u>172,653</u>	<u>194,141</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溢利	11		
- 基本		<u>8.36 港仙</u>	<u>9.24 港仙</u>
- 攤薄		<u>8.36 港仙</u>	<u>9.23 港仙</u>
中期股息	12	<u>-</u>	<u>-</u>

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溢利	172,653	194,141
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值淨虧損	-	(18,858)
現金流對沖公允值淨溢利除稅後淨額	7,927	498
匯兌差額	15,825	96,114
於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時轉入收益表	(137,762)	-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58,643</u>	<u>271,895</u>
全面收入可分為：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5,372	256,640
少數股東權益	<u>3,271</u>	<u>15,255</u>
	<u>58,643</u>	<u>271,895</u>

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3	508,176	520,703
在建工程	13	240,169	103,639
投資物業	13	13,110	13,110
土地使用權	13	8,831	9,303
氧化鋁採購權	13	2,489,499	2,558,400
商譽		6,849	6,849
於共同控制公司權益		1,161,386	1,125,868
於聯營公司權益		104,324	89,247
長期應收及預付款		59,964	177,840
可供出售金融財產		-	309,79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7,510	60,027
		<u>4,619,818</u>	<u>4,974,776</u>
流動資產			
存貨		564,378	693,907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	14	904,143	776,02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346,572	538,385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		18,103	-
衍生金融工具		7,861	3,925
當期所得稅資產		16,382	17,039
定期存款		102,600	-
已抵押銀行存款		35,341	38,1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06,922	1,867,712
		<u>3,902,302</u>	<u>3,935,173</u>
總資產		<u><u>8,522,120</u></u>	<u><u>8,909,949</u></u>

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 (續)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15	101,311	101,455
儲備		6,042,949	5,990,624
		6,144,260	6,092,079
少數股東權益		196,405	193,134
總權益		6,340,665	6,285,213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22,599	23,967
衍生金融工具		-	7,426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5,183	128,987
銀行貸款	18	712,488	541,860
		860,270	702,24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	19	334,998	802,336
應計費用、預收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453,438	476,786
以貼現票據獲得之銀行墊款		255,524	87,297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 共同控制公司及聯營公司款		1,632	200,285
衍生金融工具		19,480	47,3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237	1,742
銀行貸款	18	255,876	306,720
		1,321,185	1,922,496
總負債		2,181,455	2,624,736
總權益及負債		8,522,120	8,909,949
淨流動資產		2,581,117	2,012,67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200,935	6,987,453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 獨立審閱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資料乃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核數師所發出之無修訂審閱報告將載於稍後寄發予股東的中期報告內。此外，本中期財務資料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要求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此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須與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該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3. 主要會計政策

除以下所述外，編製此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採納以下於當前會計期間首度生效的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經修訂準則及對現有準則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報」

此項經修訂準則禁止在權益變動表中呈列收入及支出項目(即「非擁有人的權益變動」)，並規定「非擁有人的權益變動」必須與擁有人的權益變動分開呈列。所有「非擁有人的權益變動」將需要在業績報表中呈列。

實體可選擇在一份業績報表(全面收入報表)中，或在兩份報表(綜合收益表和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呈列。

本集團選擇呈報兩份報表：綜合收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經修訂的披露要求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借貸成本」

此會計準則已作出修訂要求與合資格資產的收購、建設或生產直接有關連的借貸成本須予以資本化。此經修訂會計準則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沒有產生重大影響，概因其與本集團沿用之政策一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取代了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部報告」。此項準則要求採用「管理方法」，即分部資料須按照與內部報告所採用的相同基準呈報，此與以往年度依據相關產品及服務以及地域分類拆分集團財務報表之分部資料呈列方式有所不同。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後，本集團可呈報分部之確定方法有所改變。然而，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確定之可呈報分部與本集團去年年度財務報表內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所列報者相同。關於有關資料之編製基準的詳細解釋載於附註4。以往期間呈報之數額已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重新分類。

香港財務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披露」

此修訂新增有關計量公平值之披露規定及補充披露流動資金風險之現有原則，亦就計量公平值披露引入三層級系，並規定於級系中的最低層次就金融工具作出若干指定量化披露。該等披露將有助改善實體間有關計量公平值的影響之可比較性。此外，此修訂澄清並提高披露流動資金風險的現有規定，要求就衍生及非衍生金融負債分別進行流動資金風險分析。同時，對於財務資產作到期分析，此舉更能了解流動資金風險之本質及背景。本集團將會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財務報表中作出相關之附加披露。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以下的經修訂準則、準則的修訂及詮釋必須應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會計期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二零零八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 歸屬條件及註銷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可認沽金融工具及清盤產生之責任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重新評估嵌入式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度計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造合約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6號	海外業務淨投資之對沖

1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持有以用作出售及非持續經營之非流動資產」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外，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採納該等經修訂準則、準則的修訂及詮釋沒有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經修訂準則、準則的修訂及詮釋。本集團現正評估其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	業務合併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套期項目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8號	客戶資產轉讓 ²

1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對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之資產轉讓生效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要求營運分部須依據營運總決策人定期審閱以決定各分部之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之集團各組成部分的內部報告而確定。

本集團通過附屬公司於產業鏈中的不同營運環節經營其有色金屬業務，營運總決策人被認定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集團內的其他高管人員，他們審閱來自該等公司之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營運分部之確定乃依據產業鏈內之業務流程而定，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的可呈報分部(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並於本集團去年之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報的相同)如下：

貿易：此分部從事氧化鋁及鋁錠貿易業務。氧化鋁來源自與國際市場主要氧化鋁供應商簽訂的現貨及長期合約及本公司之共同控制公司，主要銷售予中國的鋁冶煉廠。鋁錠來源自中國的鋁冶煉廠，並銷售予本集團的鋁製品生產業務及其他中國客戶。

鋁製品生產：此分部從事鋁箔、鋁板、鋁帶及鋁型材產品，產品銷售遍及中國、歐洲、美洲及東南亞市場。

其他業務：未達數量界限之營運分部合併後列為「其他業務」，此分部包括生產及銷售鋁加工設備、生產及銷售普利卡套管，以及提供港口物流服務。

分部業績為尚未分攤集團總部中央行政及企業費用以及應佔共同控制公司及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的每一分部所取得之溢利，此為呈報予營運總決策人作為衡量分部表現及資源分配之計量方法。於以往年度並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本集團用以呈報分部溢利之計量方法為營運溢利。除以下段落所披露者外，其他提供予營運總決策人的資料之計量與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一致。

分部資產不包括當期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共同控制公司及聯營公司權益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分部負債不包括當期所得稅負債及遞延所得稅負債。未有包括的資產及負債於與資產負債表之總資產或總負債之對帳部分內呈列。

分部間之銷售乃參考與外部第三者同類交易之訂價計價。分部間之借貸財務成本乃按現行市場利率支付。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4. 分部資料 (續)

本公司註冊地為香港。外部客戶收入之按地區分類乃根據客戶所在地而定。

	外部收入		於共同控制公司及 聯營公司權益		其他非流動資產(不包括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可供 出售金融財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中國	2,013,739	3,787,353	1,189,786	1,152,877	832,613	826,546
澳洲	486	356,399	75,869	62,238	2,490,590	2,559,470
香港	1,139	80	-	-	3,395	3,828
其他	124,587	356,658	55	-	-	-
合計	<u>2,139,951</u>	<u>4,500,490</u>	<u>1,265,710</u>	<u>1,215,115</u>	<u>3,326,598</u>	<u>3,389,844</u>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 256,615,000 港元之收入乃來自單一外部客戶，此收入乃屬於貿易分部。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沒有單一外部客戶佔本集團總收入 10%或以上。

5.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銷售副產品及其他服務收入	3,592	2,541
遞延收入攤銷	1,368	1,308
其他	748	612
	<u>5,708</u>	<u>4,461</u>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6. 其他溢利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鋁遠期/期貨合約淨溢利/(虧損)	24,650	(43,188)
匯兌溢利淨額	4,556	69,045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溢利/(虧損)	250	(36)
應收款(減值準備)/減值準備沖回	(631)	2,047
其他	(705)	(1,248)
	<u>28,120</u>	<u>26,620</u>

7.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溢利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集團以約 62,265,000 澳元(相當於約 386,749,000 港元) 之總代價全數出售其持有的 11,492,912 股澳華黃金有限公司股份予若干獨立第三者，此出售實現溢利淨額約 214,722,000 港元。

8. 營運溢利

營運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存貨成本	1,945,788	4,038,977
員工支出(包括董事酬金)	60,600	71,764
攤銷		
- 氧化鋁採購權	68,901	53,707
- 土地使用權	900	896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32,731	32,032
物業經營租賃租金	<u>2,582</u>	<u>2,010</u>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9. 財務成本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財務成本		
-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貸款之利息	(15,380)	(18,256)
- 須於五年後全數償還的銀行貸款之利息	(10,435)	(11,943)
- 利率掉期公允值虧損	(9,443)	(4,049)
	(35,258)	(34,248)
減: 在建工程利息資本化	5,452	1,863
	(29,806)	(32,385)
財務收入		
- 利息收入	7,637	22,001
財務成本淨額	<u>(22,169)</u>	<u>(10,384)</u>

資本化利率為每年 5.9%(二零零八年: 8.2%)，乃按在建工程融資之借貸成本加權平均利率訂出。

10. 所得稅支出

本集團期內由於承前稅項虧損抵銷源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故沒有計提香港利得稅準備(二零零八年：無)。源自其他司法權區本年之估計應課稅溢利而產生之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當期所得稅支出		
中國企業所得稅	(1,907)	(49,336)
海外所得稅	-	(291)
	(1,907)	(49,627)
遞延所得稅支出	<u>(28,578)</u>	<u>(8,577)</u>
所得稅支出	<u>(30,485)</u>	<u>(58,204)</u>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1. 每股溢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溢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淨溢利 169,382,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190,297,000 港元)及於期內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026,556,865(二零零八年：2,059,215,304)股普通股計算。

(b) 攤薄

每股攤薄溢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淨溢利及就期內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之潛在攤薄普通股而作出調整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之潛在攤薄普通股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影響屬反攤薄影響。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u>169,382</u>	<u>190,297</u>
	股數	股數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026,556,865	2,059,215,304
加：購股權之潛在攤薄普通股	-	3,412,719
調整後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026,556,865</u>	<u>2,062,628,023</u>
每股攤薄溢利	<u>8.36 港仙</u>	<u>9.23 港仙</u>

12.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八年：無)。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3. 資本開支

	物業、機器 及設備 (未經審核)	在建工程 (未經審核)	投資物業 (未經審核)	土地使用權 (未經審核)	氧化鋁 採購權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520,703	103,639	13,110	9,303	2,558,400
增加	2,257	155,092	-	428	-
轉入物業、機器及設備	18,562	(18,562)	-	-	-
折舊及攤銷	(32,731)	-	-	(900)	(68,901)
出售	(615)	-	-	-	-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u>508,176</u>	<u>240,169</u>	<u>13,110</u>	<u>8,831</u>	<u>2,489,499</u>

14.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貿易業務大部份的銷售乃按收取客戶款項後始作付運的條款進行，其餘則以信用證支付。鋁製品生產及其他業務方面，交易紀錄良好之客戶一般授予 30 至 90 天帳期，其餘則按現貨現款方式。貿易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	千港元	%
貿易應收款				
少於 6 個月	300,292	83	175,754	76
6 個月 - 1 年	9,726	3	7,022	3
1 年以上	50,513	14	48,317	21
	<u>360,531</u>	<u>100</u>	<u>231,093</u>	<u>100</u>
減: 應收款減值準備	<u>(48,729)</u>		<u>(48,011)</u>	
貿易應收款淨額	311,802		183,082	
應收票據 (註)	<u>592,341</u>		<u>592,947</u>	
	<u>904,143</u>		<u>776,029</u>	

註：應收票據於6個月內到期，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其中約356,449,000港元(二零零八年: 527,562,000港元)已貼現予銀行或已背書予供應商。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5. 股本

	普通股份數目 (未經審核)		票面值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股)	二零零八年 (千股)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已發行及已繳足:				
於一月一日	2,029,105	2,058,721	101,455	102,936
二零零八年購回並於期內 註銷股份	(800)	-	(40)	-
期內購回並註銷股份	(2,088)	-	(104)	-
按購股權計劃發行之新股	-	500	-	25
於六月三十日	<u>2,026,217</u>	<u>2,059,221</u>	<u>101,311</u>	<u>102,961</u>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於市場購回2,088,000股本公司之股份，購回之股份其後已註銷。根據香港公司法第49H條，相等於已回購及已註銷股份面值之144,000港元已由累計溢利轉至資本贖回儲備。期內因為以上購回股份及於二零零八年購回並繼後於本期內註銷的800,000股股份而支付的溢價及費用約分別為3,016,000港元及30,000港元，並已從留存溢利中扣減。

期內，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其本身股份之詳情載列如下：

購回月份	購回股份之 數目 (千股)	每股支付 最高價 港元	每股支付 最低價 港元	總支付價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一月	<u>2,088</u>	<u>1.18</u>	<u>1.03</u>	<u>2,291</u>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之法定股本並沒有任何變動。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6. 購股權計劃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按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變動情況如下：

類別及參與者姓名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餘額	於期內 失效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餘額
董事						
周中樞	二零零六年 四月十八日	2.725	二零零六年四月十八日至 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七日	3,000,000	(3,000,000)	-
徐惠中	二零零六年 四月十八日	2.725	二零零六年四月十八日至 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七日	2,600,000	(2,600,000)	-
沈翎	二零零六年 四月十八日	2.725	二零零六年四月十八日至 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七日	1,500,000	(1,500,000)	-
宗慶生	二零零六年 四月十八日	2.725	二零零六年四月十八日至 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七日	1,500,000	(1,500,000)	-
王立新	二零零六年 四月十八日	2.725	二零零六年四月十八日至 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七日	2,000,000	(2,000,000)	-
本集團 之僱員	二零零六年 四月十八日	2.725	二零零六年四月十八日至 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七日	8,000,000	(8,000,000)	-
				<u>18,600,000</u>	<u>(18,600,000)</u>	<u>-</u>

17. 特別資本儲備

二零零七年一月本公司向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遞交一份尋求法院確認取消本公司特別資本儲備帳及削減本公司股份溢價帳用以抵銷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三十一日的累計虧損之呈請。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十三日法院頒令確認取消本公司特別資本儲備帳 125,374,000 港元及將本公司股份溢價帳削減 764,428,000 港元(「股本重組」)。就股本重組，本公司於提交法院的呈請內作出承諾，只要任何於以上股本重組生效日已存在之本公司債務、負債或對本公司的索賠仍未清還，本公司將會將以下金額撥作特別儲備(「特別儲備」)：

- (i) 所有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二月十三日(以上股本重組之生效日)期間計入本公司的留存溢利(如有)；
- (ii) 與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三十一日若干附屬公司投資、上市證券、物業及貸款或應收款有關的任何超出計提準備後價值之回收或減值虧損之沖回；及
- (iii) 相等於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三十一日若干尚未歸屬的購股權之公允值變動金額。

特別儲備的進帳金額不可視為已實現利潤。就香港公司法第 79C 條而言，其應被視為本公司的不可分派儲備。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按以上承諾規定已計入本公司之特別儲備金額約有 72,848,000 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8. 銀行貸款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一年內到期並列載於流動負債內	255,876	306,720
於一年後到期	712,488	541,860
銀行貸款總額	<u>968,364</u>	<u>848,580</u>
銀行貸款須於下列期間償還:		
一年內	255,876	306,720
一至兩年	174,138	105,487
二至五年	319,950	194,573
五年內償還	749,964	606,780
五年以後	218,400	241,800
	<u>968,364</u>	<u>848,580</u>

19. 貿易應付款

貿易應付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	千港元	%
貿易應付款				
少於6個月	228,907	98	354,788	98
6個月 - 1年	3,189	1	3,787	1
1年以上	1,977	1	3,496	1
	<u>234,073</u>	<u>100</u>	<u>362,071</u>	<u>100</u>
以背書票據償付之貿易應付款	<u>100,925</u>		<u>440,265</u>	
	<u>334,998</u>		<u>802,336</u>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透過高質素的董事會、有效的內部監控、對本公司全體股東之透明度及問責性，以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惟對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第E.1.2條有關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者除外。由於突發性的公務安排，董事會主席未能出席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將盡力出席本公司日後舉行之所有股東週年大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東生先生、丁良輝先生及龍炳坤先生，及兩名非執行董事宗慶生先生及徐基清先生。丁良輝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之主席。該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檢討和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操守準則」），其條款不較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寬鬆。

經向所有本公司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及操守準則內所規定的標準。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本公司面值每股0.05港元之普通股股份合共2,088,000股。董事會執行股份購回旨在增加長期的股東價值。按月購回股份的詳情如下：

購回月份	購回股份數目	購回每股價格		購回總額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零九年一月	2,088,000	1.18	1.03	2,290,600
	<u>2,088,000</u>			<u>2,290,600</u>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所購回的2,088,000股股份及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政年度內購回的800,000股股份已在本期內註銷。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就所有註銷股份而支付的溢價及產生的費用分別為約3,016,000港元及30,000港元，已從留存溢利中扣除。

除以上所披露外，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既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公佈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佈亦載於本公司網站www.minmetalsresources.com。本公司之二零零九年中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股東，並將分別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站登載。

承董事會命
五礦資源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郝傳福

香港，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十一名董事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郝傳福先生及任鎖堂先生；六名非執行董事李福利先生（董事長）、王立新先生（副董事長）、沈翎女士、宗慶生先生、崔虎山先生及徐基清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東生先生、丁良輝先生及龍炳坤先生。